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1,217,518.38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期初未分配利润	178,442,868.66	202,638,883.45
其他转入	-50,027.31	0.00
本期净利润	41,217,518.38	47,538,770.18
对所有者的分配	6,255,924.74	6,255,924.74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53,877.02	4,753,877.0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600,557.97	239,167,851.87
可供分配的利润	219,610,359.73	250,177,653.6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2022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19,610,359.73元。

二、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拟定2022年度的分配预案为：以2022年末公司总股本628,573,564股并扣除至本方案披露日期间已回购注销的员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份431,000股，即628,142,5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281,425.6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转入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00%，2020-2022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2020-2022三年实现的平均净利润42.94%，符合中国法律和上市监管的相关要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三、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

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也符合公司股东的合法利益，不存在故意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